

证券代码：002505

证券简称：大康牧业

公告编号：2016-027

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上海鹏欣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鹏欣集团”）函告，获悉鹏欣集团因融资需要，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向齐鲁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股份被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用途
鹏欣集团	是	42,000,000	2016年03月11日	2017年09月09日	齐鲁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8.04	融资需要

（二）截至本公告日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股东名称	持股总数（股）	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（%）	其中：质押股份总数（股）	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（%）
鹏欣集团	522,357,000	18.093	522,140,333	18.086

二、备查文件：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数据》及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03月23日